

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具体要求的通知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民政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辽住建[2021]33号）文件要求，现就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提出以下要求：

一、补助对象

农村住房安全保障对象主要是农村低收入群体，包括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度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等。

为保持农村危房改造政策和农村住房救助政策的延续性，对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

由民政部门负责认定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农村低保边缘家庭；乡村振兴（扶贫）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认定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度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乡村振兴（扶贫）部门负责认定农村易返贫致贫户、符合条件的其他脱贫户。

二、补助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以农户自筹为主，政府补助为辅，多渠道筹措改造资金。D级危房补助资金为2.5万元/户，C级危房补助资金为0.5万元/户，其中由乡村振兴部门认定的贫困户C、D级改造由乡村振兴部门再配套0.5万元/户。

三、建设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要符合基本建设要求，改造后的农房须建筑面积适当、主要部件合格、房屋结构安全和基本功能齐全。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的农房改造后应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C 级维修的房屋，必须优先维修危险点，维修后达到安全住房标准；D 级翻建房屋建筑面积原则上 1 至 3 人户控制在 40-60 平米内，且 1 人户不低于 20 平米、2 人户不低于 30 平米、3 人户不低于 40 平米；3 人以上户人均建筑面积不超过 18 平米，不低于 13 平米。房屋维修或翻建花费不得低于补助标准。

四、D级翻建具体要求

第一、D 级翻建房屋必须要有地梁和圈梁；第二、外墙 240 毫米，做外保温，保温层厚度不低于 60 毫米，外墙 370 毫米，可以不做外保温；第三、所有改造房屋不允许砂浆勾缝，必须要里外抹灰，里外粉刷涂料；第四、前后两侧散水宽度不低于 500 毫米，厚度根据地基承载情况确定，山墙两侧要做好回填，避免地基基础裸露在外；第五、房屋举架高度不低于 2.7 米；第六、电路开关不允许使用刀闸开关，必须使用带漏电保护功能的开关，灯具等全部安装齐全，协助农户接通饮水，真正做到“交钥匙”工程，确保改造户可以直接入住。第七、D 级翻建，建议门窗使用断桥铝等材质保证质量（杜绝使用塑钢门窗）。如果使用不达标材质，影响质量，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各镇人民政府负责。

五、竣工验收

各镇政府要按照基本建设要求及时组织验收，逐户逐项检查和填

写验收表。需要检查项目全部合格的视为验收合格。凡验收不合格的，必须整改合格方能全额拨付补助款项。各镇人民政府对本镇改造后验收合格的房屋负全部责任。

六、时间要求

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已完成排查、鉴定、身份核对等前期准备工作。各镇要确保于4月1日前全部开工，8月31日前全部竣工，9月30日前完成竣工验收。10月31日前完成相关档案资料和系统录入工作，届时未上报纸质版档案和系统录入工作未完成的，将上报县委县政府，对未上报的镇进行通报。

